

ACTION OF THE MONTH

二〇一七年〇六月

這個月我想為國際特赦組織做一件事

本月行動

名稱：28年精釀，64%，好酒不能喝嗎？聲援悼念六四遭逮的行動者表達你在乎！

方式：寫明信片

分類：個案救援

關鍵字：表達意見的自由、酷刑及其他不人道待遇

倡議說明

核心概念：言論自由應受保障

這是一個特別的月份。

2017年6月4日，全世界都用不同的方式悼念六四天安門28周年。但你知道嗎？去年有4名行動者在做一樣的事情——製作一個叫做「八酒六四」的文創商品，卻遭到逮補，在今年3月被正式以「煽動顛覆國家政權」起訴。而他們所做的僅僅是表達自己的想法。

符海陸、陳兵、張雋勇和羅富譽因討論製作一款中國白酒（一種中國酒精飲品）紀念1989年天安門事件，於2017年3月24日以「煽動顛覆國家政權」罪名遭正式起訴。根據他們律師最近釋出的訴狀，4名運動者使用標籤及「銘記八酒六四（紀念酒）」標語於網路上宣傳六四天安門事件。全部四名運動者近期在中國西南方四川省成都市拘留所受到羈押。

每個人都應該要有權利為自己所支持的理念發聲，表達意見的自由不應再被限縮下去，符海陸、陳兵、張雋勇和羅富譽是良心犯，應立即獲得釋放！

現在就用雪片般的信紙成為他們的後盾，一起透過實際的行動告訴當局：你也在乎！

AMNESTY
INTERNATIONAL



ACTION OF THE MONTH

二〇一七年〇六月

這個月我想為國際特赦組織做一件事

行動方式

1. 請先到 **緊急救援** 頁面，閱讀個案的詳細背景資訊與訴求：
amnesty.tw/campaigns/2507
2. 拿任意的明信片、酷卡或信紙，**撰寫訴求信**，使用的語言不限，也可以用繪畫的方式表達你的想法。
內文請出現4位行動者的名字：「符海陸、陳兵、張雋勇和羅富譽」讓訴求對象能夠知道你指涉的事件為何。
3. 寫完後寄回國際特赦組織台灣分會，我們將會一起為您寄出！
10078 台北市和平西路一段30號9樓
國際特赦組織台灣分會倡議團隊收
(辦公室平時不對外開放喔！)

歡迎另外附上聯絡方式，讓我們致贈 BRAVE 倡議運動全新倡議貼紙給你。

訴求與對象

成都市拘留所所長
611731 中華人民共和國成都市郫縣安靖鎮正義路

1. 立即無條件釋放因實踐言論自由權利而單獨受到羈押的符海陸、陳兵、張雋勇及羅富譽
2. 確保他們在羈押時受到免於折磨及其他虐待的保護，以及能即時聯繫他們的律師及家人